

## 银川市金凤区2026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清单

序号	行政检查主体	检查事项名称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检查时间	检查比	同一企业检查频次	检查类型	可联合行业	备注
1	教育局	中小学、幼儿园检查	涉及本级中小学、幼儿园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根据教育系统实际情况：1. 该领域“综合查一次”工作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联合部门：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卫生健康局、银	
2	辖区派出所及治安大队	九小场所消防、信息登记等检查	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罚》、《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宾馆、网吧、餐厅、企业、学校等单位	全年	300家	1-2次	日常检查	治安大队、应急管理、卫健委、网安大队	
3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分局	中高档酒店检查	涉及酒店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银川万富嘉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巨元房地产开发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联合部门：卫生健康局、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消	
4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黄河东路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2025)》第五条第一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发生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外，适用本法。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5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禁毒大队	易制毒化学用品检查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易制毒化学用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制药、售药公司、化学用品等各单位	全年	30家	1-2次	日常检查	卫健委、派出所	

6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禁毒大队	金凤分局禁毒大队对易制毒化学品企业的行政检查	<p>《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第十七条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个人自用购买少量高锰酸钾的，无须备案。</p> <p>《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第三十二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卫生主管部门、价格主管部门、铁路主管部门、交通主管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海关，应当依照本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加强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价格以及进口、出口的监督检查；对非法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或者走私易制毒化学品的行为，依法予以查处。</p> <p>《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第三十二条第二款前款规定的行政主管部门在进行易制毒化学品监督检查时，可以依法查看现场、查阅和复制有关资料、记录有关情况、扣押相关的证据材料和违法物品；必要时，可以临时查封有关场所。</p> <p>《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第三十二条第三款被检查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物品，不得拒绝或者隐匿。</p> <p>《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第二十条第一款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p>	易制毒化学品企业	全年	10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应急管理,市场监督管理	
7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连湖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p>《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2004)》第七条第二项（二）单位范围内的治安保卫情况有人检查，重要部位得到重点保护，治安隐患及时得到排查；</p> <p>《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2004)》第一条为了规范企业、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保护公民人身、财产安全和公共财产安全，维护单位的工作、生产、经营、教学和科研秩序，制定本条例。</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2025)》第一条为了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规范和保障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依法履行治安管理职责，根据宪法，制定本法。</p>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8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一）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p>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9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三十九条第二项（二）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大</p>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10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二章火灾预防</p>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11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五)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12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销毁易燃易爆危险品,必须执行消防技术标准和管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公安	
13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六条第二款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消防宣传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六条第五款新闻、广播、电视等有关单位,应当有针对性地面向社会进行消防宣传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六条第七款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协助人民政府以及公安机关、应急管理等部门,加强消防宣传教育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14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2017)》第一条为了改善中小企业经营环境,保障中小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支持中小企业创业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扩大城乡就业,发挥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制定本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2017)》第五条第三款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中小企业促进工作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15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良田派出所	辖区行业场所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六条第二款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消防宣传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第八条第一款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包括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消防装备等内容的消防规划纳入城乡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监管类行业场所	第一季度	1	大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16	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网安大队	网络安全制度、管理、风险、事项等检查	对照《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等法律法规。	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网络等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服务商,云计算服务提供商	全年	50家	1-2次	日常检查	网信办、派出所、治安大队	

17	银川市金凤区民政局	殡葬管理检查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三条国务院民政部门负责全国的殡葬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殡葬管理工作。</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九条第一款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兴建殡葬设施。</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九条第三款禁止建立或者恢复宗族墓地。</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九条第二款农村的公益性墓地不得对村民以外的其他人员提供墓穴用地。</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十五条在允许土葬的地区，禁止在公墓和农村的公益性墓地以外的其他任何地方埋葬遗体、建造坟墓。</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十六条火化机、运尸车、尸体冷藏柜等殡葬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技术标准。禁止制造、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殡葬设备。</p> <p>《殡葬管理条例(2012)》第十七条禁止制造、销售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禁止在实行火葬的地区</p>	金凤区各公墓	全年	100	等于7次	日常检查	市场监督管理	
18	银川市金凤区民政局	养老院检查	<p>《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第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养老机构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其他有关部门依照职责分工对养老机构实施监督。</p> <p>《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第三十七条第二款民政部门实施监督检查时，监督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应当出示执法证件。</p> <p>《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第三十七条第三款对民政部门依法进行的监督检查，养老机构应当配合，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不得隐瞒、拒绝、阻碍。</p> <p>《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第三十八条第二款民政部门应当每年对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和质量进行不少于一次的现场检查。</p> <p>《养老机构管理办法(2020)》第三十九条第一款民政部门应当采取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的方式对养老机构实施监督检查。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应当及时向社会公布。</p>	金凤区养老院	全年	100	等于2次	日常检查	市场监督管理， 消防救援	

19	银川市金凤区民政局	养老机构检查	涉及养老机构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宁夏中康阅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宁夏孝慈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宁夏德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银川市金凤区综合福利中心、银川市怡居养老服务中心、银川市汇晨康养中心、宁夏塞上鸿儒颐养院有限公司、银川隆光金萃芳庭康养中心、银川市金凤区和居养老服务中心、银川市颐养老年活动中心等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卫生健康局、消防救援大队、银川市市场监管局金凤分局 配合部门：属地镇街	
20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对农机合作社及公司农业机械查验来源的合法性、牌证及有关操作证件、安全状况等机械检查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九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工业主管部门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工作。</p>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四十条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执法人员在农田、场院等场所进行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时，可以采取下列措施：</p>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四十条第一项（一）向有关单位和个人了解情况，查阅、复制有关资料；</p>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四十条第二项（二）查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证书、牌照及有关操作证件；</p>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四十条第三项（三）检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农业机械的安全状况，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农业机械，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作业或者停止农业机械的转移，并进行维修；</p> <p>《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四十条第四项（四）责令农业机械操作人员改正违规操作行为。</p>	宁夏鑫润丰农机作业服务有限公司、宁夏鹏宇耕耘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	10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1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 农村和水务局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水土保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流域管理机构在其管辖范围内可以行使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职权。</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四条第一款水政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一）要求被检查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有关文件、证照、资料；</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二）要求被检查单位或者个人就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有关情况作出说明；</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三）进入现场进行调查、取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四条第二款被检查单位或者个人拒不停止违法行为，造成严重水土流失的，报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查封、扣押实施违法行为的工具及施工机械、设备等。</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第四十五条水政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应当出示执法证件。被检查单位或者个人对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应当给予配合，如实报告情况，提供有关文件、证照、资料；不得</p>	生产建设项目	第三季度	1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	--------------------	-------------------------	---	--------	------	----	------	------	--	--

22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渔业生产、经营及渔药、渔用饲料、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五条第一款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所属的渔政监督管理机构的渔政执法人员,依法对渔业生产、渔需物资及各种渔业证件、渔船、渔具、渔获物和捕捞方法等进行监督检查,被检查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p>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五条第二款渔政执法人员应当依法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取得行政执法证后,持证上岗。</p>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二十一条第二款在前款规定水域从事捕捞作业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捕捞许可证。</p>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二十一条第一款自治区对黄河宁夏段及入河沟、渠口等附属水域、天然湖泊、水库塘堰等公用水域实行捕捞许可证制度。</p>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捕捞作业必须遵守捕捞许可证关于作业类型、场所、时限、渔具和捕捞标准的规定,遵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保护渔业资源的规定。</p> <p>《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2015)》第二十条第三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渔业水域</p>	渔业生产企业	全年	3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3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畜禽养殖环境、种畜禽质量、投入品使用、交易运输、畜禽标识及养殖档案的监督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22)》第七十一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加强对畜禽饲养环境、种畜禽质量、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屠宰以及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等投入品的生产、经营、使用的监督管理。</p> <p>《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2006)》第四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的监督管理工作。</p> <p>《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2006)》第二十八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所属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具体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畜禽标识的监督管理工作。</p>	金凤区规模化养殖场	全年	3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4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对动物诊疗机构和人员的监督检查	<p>《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日常监管制度,对辖区内动物诊疗机构和人员执行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进行监</p>	金凤区动物诊疗场所	全年	1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5	银川市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农业投入品的监督检查(含种子、农药、肥料)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是种子行政执法机关。种子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时应当出示行政执法证件。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依法履行种子监督检查职责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一)进入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二)对种子进行取样测试、试验或者检验;</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三)查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生产经营档案及其他有关资料;</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四项(四)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违法生产经营的种子,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及运输工具等;</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五)查封违法从事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二款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依照本法规定行使职权,当事人应当协助、配合,不得拒绝、阻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第四十九条第三款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所属的综</p>	农资店、企业及合作社	全年	54	等于2次	日常检查		
26	银川市金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企业劳动用工、建筑领域劳动用工、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p>《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工资支付暂行条例》《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检查内容:1.规章制度、企业劳动合同签定及社会保险缴纳情况;用人单位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是否违反法律、法规;用人单位提供的劳动合同文本是否载明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劳动合同必备条款;用人单位是否将合同文本交付劳动者;缴费单位是否按规定公布本单位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将缴费明细告知劳动者本人;2.特殊劳动保护:娱乐场所是否招用未成年人,用人单位是否使用童工;3.职工休息休假情况:用人单位是否依法安排职工休年休假或不休年休假职工支付年休假工资报酬、赔偿金;4.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标准:用人单位是否有下列行为之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施工总承包单位是否按规定开设或者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施工总承包单位是否按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或者提供金融机构保函;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是否实行劳动用工实名制管理;</p>	辖区企业、建筑领域	全年	0.3	一次	日常检查		

27	银川市金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银川市金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6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清单	<p>《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2018)》第九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劳动工作。</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12)》第七十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依法对下列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p>《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第四条第一款县级、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可以委托符合监察执法条件的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p> <p>《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第十条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履行下列职责：</p> <p>《劳动保障监察条例(2004)》第六条用人单位应当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接受并</p>	辖区企业、建筑领域	全年	3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8	银川市金凤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大型商业综合体综合查一次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第三条第三款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强化和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与政府监管责任，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第四条第一款生产经营单位必须遵守本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p> <p>《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2006)》第一条为了规范零售商的促销行为，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零售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p> <p>《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2006)》第五条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应当具备相应的安全设备和管理措施，确保消防安全通道的畅通。对开业、节庆、店庆等规模较大的促销活动，零售商应当制定安全应急预案，保证良好的购物秩序，防止因促销活动造成交通拥堵、秩序混乱、疾病传播、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p>	6个综合商业	上半年	100	小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29	银川市金凤区统计局	统计执法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八条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在调查统计违法行为或者核查统计数据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一）发出统计检查查询书，向检查对象查询有关事项；</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二项（二）要求检查对象提供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三）就与检查有关的事项询问有关人员；</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四）进入检查对象的业务场所和统计数据处理信息系统进行检查、核对；</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24)》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五项（五）经本机构负责人批准，登记保存检查对象的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p>	银川市金凤区辖区内规上企业	下半年	10	小于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0	银川市金凤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废弃物监督检查	<p>【行政法规】《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三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按照职责分工，对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进行监督检查。第三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医疗卫生机构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从事医疗废物的收集、运送、贮存、处置中的疾病防治工作，以及工作人员的卫生防护等情况进行定期监督检查或者不定期的抽查。</p>	辖区医疗机构	第二、三、四季度	辖区全部用人单位	1次	日常检查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	

31	银川市金凤区卫生健康局	职业卫生的行政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六条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全面负责。</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七条第一款用人单位必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四条第三款工会组织依法对职业病防治工作进行监督,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用人单位制定或者修改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应当听取工会组织的意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十四条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要求,严格遵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落实职业病预防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十五条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的设立除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设立条件外,其工作场所还应当符合下列职业卫生要求:</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十九条国家对从事放射性、高毒、高危粉尘等作业实行特殊管理。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制定。</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第十八条第四款医疗机构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其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经卫生行政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其他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依法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方</p>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体检机构	全年	2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	-------------	-----------	--	--------------------------	----	----	------	------	--	--

32	银川市金凤区卫生健康局	对生活饮用水的行政检查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二条第一款在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管道直饮水、现制现售饮用水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以下简称涉水产品）的生产经营及其卫生监督管理活动，适用本条例。</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五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二章 供水卫生要求</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八条供水单位依法取得卫生许可后，方可从事供水活动。</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十一条集中式供水单位应当保证供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并遵守下列规定：</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十一条第一项（一）保持供水设施和周围环境清洁；泵站、沉淀池和清水池与有毒有害场所或者污染源保持卫生安全距离；</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一）建立饮用水卫生管理制度和档案，配备专（兼）职卫生管理人员；</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2019)》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二）建立饮用水卫生管理制度和档案，配备专（兼）职卫生管理人员；</p>	二次供水单位	全年	1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3	银川市金凤区卫生健康局	对医疗卫生机构检查的行政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2020)》第九十九条第一款违反本法规定，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执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责令停止执业活动，没收违法所得和药品、医疗器械，并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的罚款，违法所得不足一万元的，按一万元计算。</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2020)》第三十八条第二款医疗机构依法取得执业许可证。禁止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2020)》第三十二条第一款公民接受医疗卫生服务，对病情、诊疗方案、医疗风险、医疗费用等事项依法享有知情同意的权利。</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2020)》第二十条第一款国家建立传染病防控制度，制定传染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源头防控、综合治理，阻断传播途径，保护易感人群，降低传染病的危害。</p>	辖区医疗卫生机构	全年	1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4	银川市金凤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美容机构检查	涉及医疗美容机构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臻丽荟医疗美容诊所、首迹丽格医疗美容诊所、在线发光医疗美容诊所、艾伊医学美容诊所、丽川医疗美容诊所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联合部门：银川市市场监管局金凤分局 配合部门：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分局、消防救援大队
35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规范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22)》第四章罚则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22)》第三十一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22)》第三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依据各自职权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由文化行政部门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22)》第三十四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由文化行政部门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网吧	全年	2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6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化娱乐场所规范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20)》第四十八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1万元的，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1个月至6个月：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20)》第四十九条娱乐场所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1个月至3个月：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20)》第五十条娱乐场所未按照本条例规定建立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或者发现违法犯罪行为未按照本条例规定报告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县级公安部门依据法定职权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1个月至3个月。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20)》第五十一条娱乐场所未按照本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	KTV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剧本娱乐场所、密室逃脱	全年	2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7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对文博场馆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第四十三条第三款公益性的城市公园、博物馆、纪念馆等,除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珍贵文物收藏单位外,应当逐步免费开放。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第四章管理和保护	文博单位	全年	25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38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对旅游景区、星级宾馆、旅游民宿、农家乐进行经营资质合规检查、安全管理体系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第七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旅游工作的组织和领导,明确相关部门或者机构,对本行政区域的旅游业发展和监督管理进行统筹协调。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第五十四条景区、住宿经营者将其部分经营项目或者场地交由他人从事住宿、餐饮、购物、游览、娱乐、旅游交通等经营的,应当对实际经营者的经营行为给旅游者造成的损害承担连带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第七十七条第二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将旅游安全作为突发事件监测和评估的重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第九十一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指定或者设立统一的旅游投诉受理机构。受理机构接到投诉,应当及	旅游景区、星级宾馆、旅游民宿、农家乐	全年	100	等于4次	日常检查		
39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规范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2017)》第五十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的监督检查,建立反映公众文化需求的征询反馈制度和有公众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考核评价制度,并将考核评价结果作为确定补贴或者奖励的依据。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2017)》第二章管理机构	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	全年	2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40	银川市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体育场馆、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安全检查	<p>《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依法配备安全保护设施、人员，保证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完好，确保公众安全。</p> <p>《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第四章管理和保护</p> <p>《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应当将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名称、地址、服务项目等内容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p> <p>《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第三十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体育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各自职责责令限期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2022)》第十章监督管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2022)》第一百零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体育行政等部门</p>	体育场馆、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	全年	1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41	银川市金凤区综合执法局	对城市集中供热企业的监督检查	<p>《宁夏回族自治区供热条例(2011)》第四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供热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供热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供热管理工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供热条例(2011)》第四条第二款发展改革、财政、规划、环境保护、价格、质量技术监督等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供热管理工作。</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三条第一款本条例所称城市供热，是指利用热源所产生的热能，通过集中供热管网向热用户有偿提供用热的行为。</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三条第二款本条例所称热源单位，是指为供热单位提供热能的单位。</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三条第三款本条例所称供热单位，是指利用热源单位提供或者自身生产的热能从事供热经营的单位。</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三条第四款本条例所称热用户，是指消费供热单位热能的单位和个人。</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十五条第一款设立供热单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一）有稳定的热源；</p> <p>《银川市城市供热条例(2022)》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二）有符合国家标准且与供热规模相适应的供热设施；</p>	供暖企业	全年	10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42	银川市金凤区综合执法局	对城市供水企业的监督检查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五条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省、自治区建设主管部门以及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市供水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建设(城市供水)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城市供水水质检查和督察制度，对本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建设(城市供水)主管部门实施监督检查时，可以采取以下措施：</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第一项(一)进入现场实施检查；</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第二项(二)对供水水质进行抽样检测；</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第三项(三)查阅、复制相关报表、数据、原始记录等文件和资料；</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第四项(四)要求被检查的单位就有关问题做出说明；</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六条第五项(五)纠正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七条第一款实施监督检查，不得妨碍被检查单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p> <p>《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2007)》第十八条建设(城市供水)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或者阻挠。被检查单</p>	二次供水涉及物业公司、中铁水务直管的泵房	全年	10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有关主管部门	
----	-------------	--------------	--	----------------------	----	-----	------	------	--------	--

43	银川市金凤区综合执法局	对金凤区燃气企业的监督检查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五条第一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部门(以下统称燃气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五条第二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发展改革、公安、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燃气管理工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六条第一款燃气经营企业应当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负责燃气供应安全、燃气设施安全管理,对燃气使用安全进行服务指导和技术保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六条第二款燃气用户应当对燃气使用安全负责,遵守安全用气规则,履行安全使用义务;单位燃气用户应当将燃气安全纳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十一条第一款城乡建设应当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和燃气发展规划配套建设燃气设施或者预留燃气设施建设用地。预留的燃气设施建设用地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者改变用途。</p> <p>《宁夏回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2023)》第十一条第二款对燃气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燃气设施</p>	金凤区管道气经营企业、液化气经营企业、加气站	全年	50	等于1次	日常检查	应急管理	
----	-------------	---------------	--	------------------------	----	----	------	------	------	--

44	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	大型餐饮企业检查	涉及大型餐饮企业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宁夏德正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银川森林公园分公司、宁夏食牛道餐饮有限公司悦海分公司、简阳市海捞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银川市康平路分公司、银川德盛楼餐饮有限公司、银川市金凤区食味楼餐厅枫林湾店、银川市金凤区广味海鲜餐厅、宁夏逸品嘉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宁夏龙御亲水会餐饮有限公司、银川市金凤区纳家楼枫林湾店、银川市金凤区恒荣楼餐厅湖畔嘉苑店、银川高新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联合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综合执法局、消防救援大队、银川市生态环境局金凤分局、属地镇街 配合部门：民族宗教事务局	
----	----------------	----------	-----------------------	--	----	-----	----	------	---	--

45	应急管理局、综合执法局	加油加气站检查	及加油加气站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公司亲水南街加油站、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公司丰登加油站、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公司广场东路加油站、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公司银植路加油站、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公司宝湖加油站、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销售分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分局、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税务局、消防救援大队、属地镇街 配合单位：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6	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	工业企业检查	涉及工业企业各相关部门领域内的法律法规。	国能宁夏供热有限公司、宁夏电投热力有限公司、宁夏	全年	100	1次	日常检查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